

证券代码：603568

证券简称：伟明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17

##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增资标的：玉环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玉环公司”）和永康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康公司”）
- 增资金额：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总额人民币13,5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增资，其中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,000万元向玉环公司增资，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,500万元向永康公司增资。本次增资前后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均为公司100%控股子公司。
- 本次增资事宜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本次增资事宜概述

#### 1、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
1) 玉环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成立，增资前注册资本为 6,000 万元，公司直接持有 80%的股权，并通过温州永强垃圾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强公司”）间接持有 20%的股权。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：“许可经营项目：无；一般经营项目：城市垃圾焚烧发电，废渣销售（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、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）”，法定代表人为项光明，公司住所为玉环县玉城街

道西滩村小滩。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玉环公司总资产为 31,329.76 万元，净资产为 9,217.48 万元，2014 年度营业收入 6,647.01 万元，净利润为 3,042.07 万元。根据 2015 年未经审计的第一季度财务数据，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，玉环公司总资产为 32,029.75 万元，净资产为 10,179.02 万元，2015 年 1-3 月营业收入为 1,601.84 万元，净利润为 961.54 万元。

2) 永康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成立，增资前注册资本为 3,000 万，公司直接持有 80%的股权，并通过永强公司间接持有 20%的股权。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：“许可经营项目：无；一般经营项目：城市垃圾焚烧发电，废渣利用（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、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）”，法定代表人为朱善银，公司住所为永康市城西新区花川村（垃圾填埋场旁）。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永康公司总资产为 30,085.04 万元，净资产为 8,100.34 万元，2014 年度营业收入 7,360.64 万元，净利润为 3,553.83 万元。根据 2015 年未经审计的第一季度财务数据，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，永康公司总资产为 30,248.80 万元，净资产为 9,278.21 万元，2015 年 1-3 月营业收入为 1,827.63 万元，净利润为 1,177.87 万元。

## 2、增资目的和方案

增资目的：为降低控股子公司财务成本，满足公司经营流动性需求，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。

### 增资方案：

1) 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7,000 万元向玉环公司增资，其中 4,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，3,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增资后玉环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持有 88%股权，永强公司持有 12%股权。增资前后均为公司 100%控股子公司。

2) 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6,500 万元向永康公司增资，其中 2,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，4,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增资后永康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持有 88%股权，永强公司持有 12%股权。增资前后均为公司 100%控股子公司。

### 3、决策审批程序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《关于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3,500 万元对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增资。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投资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该项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重组事项。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风险防控措施

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均系公司 100%控股子公司，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，对于其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有话语权。同时，基于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评价体系，公司能够对控股子公司实施有效的业务、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，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严格审核，不会出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6 月 26 日